

# 新媒体环境下的政法宣传创新研讨会在京召开

## 探索政务微博转型 创新政法宣传工作

崔文佳 史昊 吴思 陈文峰

2013-11-05 14:22:00 来源: 中国警察网 2013年11月04日

近日,由中国政法大学政法宣传与舆情研究中心主办的“新媒体环境下的政法宣传创新”研讨会在法大学院路校区科研楼举行。研讨会以晋中公安、晋中发布等政务微博的发展为例,结合公安政务微信的发展现状,对当前“微政务”的发展模式和存在问题进行了交流,多角度深入探讨了政法宣传的新媒体创新。

政法宣传与舆情研究中心主任刘徐州在致辞中指出,全面提升新媒体时代政法宣传工作水平,为政法事业发展进步营造良好舆论环境,业已成为全国政法机关的普遍共识。“我们注意到,面对新的信息传播格局、社会舆论生态、公众参与方式,很多政法机关主动出击,充分运用微博、微信等互联网应用,积极搭建与人民群众沟通交流、凝聚共识的新平台,不断加强政法宣传创新,政法宣传工作传播力、影响力得以显著增强。”

刘徐州表示,实践中的很多新经验需要及时总结分享,其中遭遇的新挑战、新课题也需要实务界和学界联合研究探讨。

著名公安微博、山西省晋中市公安局官方微博“晋中公安”负责人畅泽文在主题报告中说,“晋中公安”历经两年多来的探索,积极搭建解民忧、办实事平台,树立亲民公安形象,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他最直接的感触是:“网络不可怕,网民很可爱”、“谁开微博谁受益,谁不开微博谁倒霉”。通过实践,晋中公安从创新理念、完善政策、健全机制等方面入手,结合微信、官方网站、博客、热线电话和QQ群等综合平台,不断总结经验,创新预防化解社会矛盾的方式。畅泽文介绍说,“晋中公安”在各种探索试错中,自觉不自觉地思考了公安微博“为了谁、依靠谁、我是谁”的问题,渐渐超越了仅仅为了宣传的职责目标,逐步明晰了自身定位和优势。

与会人员认为,晋中公安“三级建博”、“两天必复”、“博来博去”的运营机制和办法,有效实现了晋中各警种各部门的协调联动,多个渠道多种方式为网民排忧解难、办实事,切实拉近了警民的关系。

全国公安政务微信协作联盟负责人、中国警察网编辑陈文峰就全国公安微信的发展现状做了交流和经验分享。在中国警察网探索利用微信进行政法宣传方面,他重点介绍了每周六、日推出的封面人物报道。系列报道选择普通的基层民警,以平实的视角讲故事,注重图文并茂,传播效果良好。陈文峰表示,今年5月份,依托中国警察网微信平台发起的全国公安政务微信协作联盟,目前已经有18个地区的55家政务公安微信通过审核成为正式的会员单位,覆盖50万的微信用户,成为一个整合资源、分享经验交流平台。

长期跟踪研究政务微博微信的中国传媒大学媒介与公共事务研究院高级研究员侯锴认为,“微变革”环境下的政务微博在传播理念、实务操作上尚有提升空间,在突发事件应对中表现不佳者也有很多。晋中公安的微实践经验值得各地政务微博借鉴。他还对政务微博的发展前景作出预测,对政务微信和政务易信发展现状、问题及趋势进行了分析。

中央电视台《今日说法》的主编王宝卿从电视人的角度分析了新媒体的本质。他认为，对于政法宣传而言，传统媒体这个渠道基本是畅通的。新媒体的政法宣传，关键是找准契合点。晋中市政府新闻中心主任郭贵虎从历史性的视角，阐释了政府宣传理念的时代变迁，分析了基层政务微博的发展困境和成因。中国政法大学法制新闻研究中心主任姚泽金副教授认为，在新的传播格局之下，政法宣传创新的社会背景、主体动力、趋势走向需要持续的研究跟进，需要比较的视野。正义网舆情事业部主任助理杨刚、《新华月报》执行副主编郭凤琴、中国警察网官方微博运营负责人刘健、晋中发布博管刘威、常春、寿阳发布博管王德光也就当前政务微博管理中积累的经验 and 存在的问题发表了意见。

（原标题：“新媒体环境下的政法宣传创新”研讨会在中国政法大学召开）

责任编辑：钟永新

文档附件：

隐藏评论

用户昵称： (您填写的昵称将出现在评论列表中)  匿名

请遵纪守法并注意语言文明。发言最多为2000字符（每个汉字相当于两个字符）

4352

中国社会科学网电话：010-84177875；84177878；84177879；84177688      Email: skw01@cass.org.cn

投稿邮箱：skw01@cass.org.cn      网友之声信箱：skw02@cass.org.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1号      邮编：100102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 版权声明      京ICP备05072735号